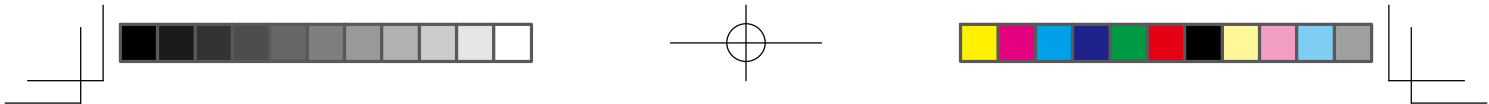


第一章

说谎的嫌疑人





第 1 天

撒谎的目击证人

深夜，一伙歹徒把皇冠大道的路灯弄灭，然后潜入国际网球俱乐部，将摆放在这里的奖杯、奖品、球拍等贵重物品席卷一空。霍克探长奉命调查此案，却苦于无线索。就在此时，一个中年男子抱着一条猎狗前来报案，说他目睹了一切。

霍克马上请对方入座，然后让他把事情的经过讲一遍。

“当时已经是深夜，我的小狗突然开始狂吠，吵得我无法入睡，我只好带它出去溜达。经过皇冠大道时，眼前漆黑一片。我继续往前走……刚要转到第五大道时，发现一辆卡车停在网球俱乐部门前……”

“离你有多远？”霍克打断了他。

目击者想了想，答道：“100 米，是的，不少于 100 米。我看到两个男的从俱乐部搬出许多东西，放到卡车上。装满一车后，连车灯都没打，就悄悄溜走了。”说着，他从裤兜里掏出一张纸条，递给霍克：“这是车牌号，我看到后马上记下的。我想对你们会有帮助。”

霍克点了点头，然后用一种诡异的眼神，看了看小狗，又看了看他的主人，转身对副手说：“约翰，今天这里有空房间吗？”

“有。”约翰有些不解地答道。

“很好，你先把这位先生和小狗扣起来，不要怠慢了小狗，给它喂点水。不管怎么说，它并没有错，但它的主人却是个非同寻常的见证人。”

目击者一听，顿时从座位上跳起来，怒道：“你……你什么意思？”

霍克微笑着说道：“不管你是在瞎编，还是存心误导我们，你都不是个诚实的人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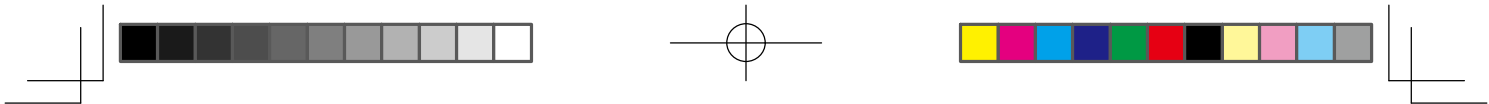
你知道，霍克探长为什么会这么说吗？

第 2 天

雨夜的报案

在一个风雨交加的夜晚，大地笼罩在一片漆黑中。小镇上的人家，都已熄灯睡觉，只有几盏路灯，依稀亮着。这时候，警察局里却灯火通明，高斯警长和几个警员，正守候在电话机旁。因为根据以往的经验，越是这样的夜晚，越容易发生案件。

果然，电话铃声响了。对方是一个男子，好像受了很大的惊吓，他用颤抖的声音说道：“是警察……局吗？不、不好了，我在……小镇的河边，发、发现了一具男尸……”



高斯警长立刻带上两名警员，驾车冲进雨幕，往河边飞驰而去。

在车灯的照射下，远远看到河边有个人影，高斯和他的助手下了车，打着手电筒，来到河边。这时，他们看清了那个人影。他是一个瘦高个儿，浑身上下被雨水淋透了，而且脸色苍白，看上去很紧张。高斯拍了拍他的肩膀，让他平复一下情绪，然后蹲下来查看尸体。过了一会儿，见对方不那么紧张了，便请他回忆一下当时的情形：

“刚才我在河边走，突然脚下一滑，掉进了河里，幸好我会游泳。当我游到岸边的时候，不小心被什么东西绊了一下。我低头一看，竟然是一具男尸！”

“天那么黑，你看清楚是一具男尸了吗？”一名警员问道。

“幸好我口袋里有火柴，我划亮火柴一看，他浑身是血，脖子上有两处刀伤，已经死了。我害怕极了，就跑到附近的电话亭，给你们打电话。”

另一名警员还想问点什么，高斯警长却打断了他，果断说道：“不用问了，他就是嫌疑犯，把他铐上，带回警察局！”

为什么高斯警长会怀疑报案人就是凶手呢？

第3天 被冤枉的小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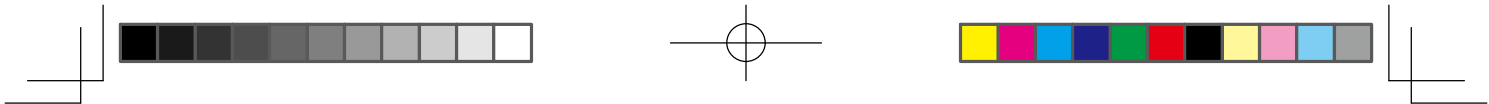
有一天，哈林正在书房里看书，突然听到一阵急促的敲门声，他赶紧去开门。进来的是隔壁的莫亚太太，她可是远近闻名的刁妇。哈林知道大事不妙，果然，对方气势汹汹地嚷道：“你这个可恶的家伙，自己的狗也不知道看好，把我给咬伤了！”

哈林有些莫名其妙，因为他很清楚，自己的小狗向来很乖巧，而且今天一直蹲在他跟前。于是，他问莫亚太太：“什么时候咬的？咬到哪里？我怎么没看到伤口？”

听哈林这么问，莫亚太太更生气了。她咆哮道：“就在刚才经过你家门口时。”说着把她干净整洁的裤子撩得高高的。哈林这才看到，莫亚太太的膝盖上有一处被咬破的伤口。

看过伤口后，哈林一颗悬着的心，总算是落了地，他非常肯定地说：“莫亚太太，你在撒谎！那伤口根本不是我的小狗咬的。”接着哈林说出了自己的证据，莫亚太太哑口无言。

你知道哈林的证据是什么吗？



第4天 电视图像的漏洞

一天夜里，伦敦市内的某幢公寓楼内发生了一起命案。警方根据目击证人的口供，很快找到了疑凶比尔。以下是负责此案的警官科林斯盘问比尔时所做的笔录。

科林斯：“案发当时，你在哪里？”

比尔：“在家里。当时我一个人很无聊，就打开电视看。”

科林斯：“有没有证人？”

比尔：“没有。但我可以说出节目内容——当时正在放动作片《断剑》，故事讲的是两枚核弹被空军上尉狄坚劫持，他的好友希尔历尽千辛万苦，成功阻止了狄坚的计划。”

科林斯：“你住在机场附近，据我所知，当时应该有一架客机途经你寓所的上空。”

比尔：“可是，这跟本案有什么关系？”

科林斯：“你在看电视的时候，图像有没有什么变化？”

比尔：“没有。我的电视机刚买来几个月，是名牌货，质量很好。”

科林斯：“我不幸地通知你，你正式被捕了！”

请问，科林斯警官为什么逮捕比尔？

第5天 谁偷了船长的戒指

英国货轮纳波利号首次远航日本。清晨，货轮驶入日本领海，船长霍克刚起床，就赶去布置进港事宜，将一枚贵重的钻石戒指遗忘在船长室里。

15分钟后，当他回到船长室时，发现那枚戒指不见了。霍克立刻将当时正在值班的大副、水手、旗手和厨师找来盘问。但几名船员都否认进过船长室，声称自己当时不在场。

以下是几名船员的证词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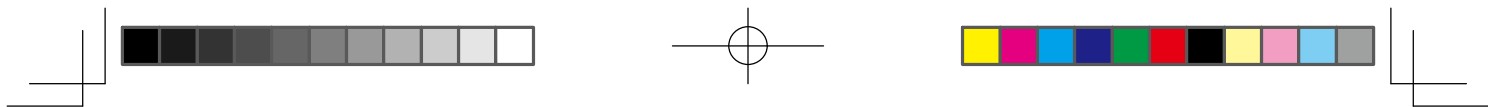
大副：“我不小心摔坏了眼镜，就回到房间去换一副，当时我肯定在自己的房间里。”

水手：“当时我正忙着打捞救生圈。”

旗手：“我把旗挂反了，当时正在重新挂旗呢。”

厨师：“当时我正在修理电冰箱。”

难道戒指长翅膀飞了？霍克当然不信，他将几位船员的陈述重新整理了一遍，略作思考，就找出了说谎的船员。你能猜出是谁偷走了船长的戒指吗？



第6天

写匿名纸条的人

卡尔正在书房翻阅案卷，他的助手拿着一张纸条走了进来，上面写道：“蒙特博物馆有幅名画被盗，请速来侦办。”卡尔站起身来，看了看表说：“现在是晚上11点，不管是真是假，我们去看看！”说完就驾车出去了。

当他来到博物馆时，已经有一男一女两个管理员在展厅等他。“我是卡尔探长，刚才接到电报说，贵馆有幅名画被盗了，请带我查看一下现场。”卡尔说。在巡视一圈后，卡尔觉得不像是外部盗窃，于是就让两名管理员回忆一下失窃前后的情况。

女管理员说：“7点下班时，我们一起锁上大门，然后各自回家了。半个小时前，他打电话通知我，说有幅名画失踪了，我就赶了过来。”男管理员说：“我回家后发现，有本书遗忘在展厅里，就回来取书，结果发现名画不见了。于是，马上给她打电话。”

“你们关门时画还在吗？”卡尔问。“还在，关门前我还给它掸过灰呢。”男管理员答道。卡尔请女管理员谈谈她的看法，她说：“我什么都不知道，但依我看，肯定是偷画的人给你写的纸条，想故意把水搅浑，这种贼喊捉贼的把戏，我们在其他案子里见得多了。”

“你说得太对了，那幅画就是你偷走的！”卡尔一边说，一边让助手将女管理员铐住。你知道这是为什么吗？

第7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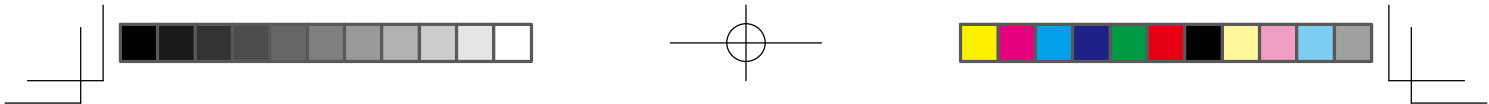
停电时的误杀

迈尔斯打开电冰箱的门，取出一盒冰块。烛光中，雷洛探长看到他往威士忌中加冰的手在微微颤抖。

雷洛知道，这位久负盛名的作家为什么手会发抖。他们刚从迈尔斯的书房出来，就在一个小时前，迈尔斯的管家死在那里，脖子断了。

“我以为他是个强盗，”迈尔斯一边喝着加冰的威士忌，一边回忆道，“自打四天前发电机坏了以后，这里的电源就全断了。我本想在这里构思一篇小说，但因为没有电，只好搬到城里去住。大概两个小时前，我回来取手稿。就在我放下手电筒去开抽屉时，他突然跳到我身后。我现在想想，他可能以为我是个贼，但黑暗中我以为对方是个歹徒，于是竭力反击。后来在搏斗中，他倒在壁炉边，扭断了脖子。然后，我就给你们打电话。”

雷洛探长看了一眼对方，冷冷地说道：“如果你请我来，就是为了让听你编故事，



那么在警察审讯你之前，最好把谎话编得再漂亮一些。”

雷洛探长为什么断定迈尔斯在编故事呢？

第 8 天 古代的瓷瓶

一位少女神情忧郁地走进矢村侦探所，说有件棘手的事情要请他帮忙。

原来少女父母双亡，留下一笔丰厚的遗产，其中最贵重的是一个古代的瓷瓶。不料，她叔叔看上了这个瓷瓶，称愿意以 1000 万日元买下。因是父母遗物，她没有同意。但叔叔并不甘心，他向少女借瓷瓶拍照。少女没办法就答应了。谁知道第二天，当她去取瓷瓶时，叔叔却板下脸说，他昨天已经把 1000 万日元给她，并说当时有女佣在场，可以作证。

矢村很同情少女的遭遇，就接受了她的请求。他对少女说：“你先带我去见你叔叔。”

到了她叔叔家，叔叔指着那个瓷瓶，对矢村说：“这是我花了 1000 万日元从她手里买下的。真奇怪，我明明从皮夹里掏钱给她了，她却说我没给。好在有女佣可以作证。”

“是的，”站在一旁的女佣接口说，“我亲眼所见，每张面值都是一万日元。”

矢村沉思片刻，然后问女佣：“你确实看清楚了吗？”

“是的，千真万确。”女佣的回答斩钉截铁。矢村转过身，冷冷地对少女的叔叔说：“姑娘说得没错，你根本就没给她钱。如果你还坚持，我们就法庭上见吧。”

叔叔一听要上法庭，马上就软了下来，乖乖把瓷瓶还给了少女。

矢村是如何识破少女叔叔的谎言的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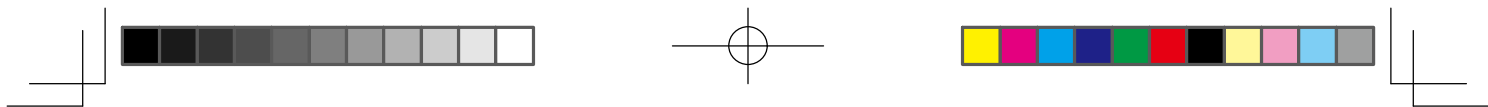
第 9 天 伪造的录像带

寒冬夜，在美国北部小镇发生了一起爆炸案。探长辛巴接到报案后，立即赶往现场。

那是一栋五层高的办公楼，曾是当地的标志性建筑。然而，当辛巴赶到时，整栋楼已经坍塌，满目疮痍，犯罪分子想必引爆了大量的炸药。警方连夜搜寻，才发现了一个幸存者。据他回忆，爆炸发生时他和同事都在办公，要不是躲到三角区，恐怕他也难逃此劫。

“爆炸之前，你有没有发现什么异常情况？”辛巴问道。

“我在办公的时候，看见艾琳（幸存者的同事）在楼梯间鬼鬼祟祟，不知道放了什么东西，就用摄像机录了下来。后来才发现，竟然是炸弹。我正想报警，把录像带交给你们，没想到炸弹这么快就爆炸了。”幸存者心有余悸地说，“我躲到了三角区，用棉衣紧紧



裹住录像带，生怕被落下来的砖块砸坏。”说完，他拿出了那盒录像带。

辛巴接过冰冷的录像带，脸上闪过一丝诧异。他犹豫了一下，然后转身对助手说：“立刻逮捕这个人，他就是整个案件真正的嫌疑人。”

辛巴为什么认定幸存者就是嫌疑人，他有什么证据吗？

第 10 天 超人的视野

一天，杰森警官刚上班，就接到报案：“拉斐特高级公寓 210 房间被盗。”

报案人是该公寓的管理员罗恩。据罗恩的描述，今天早上，他照例去各层巡视，经过 210 房间时，忽然听到里面有声音。他很奇怪，因为该房间的主人已经出远门，至少半个月后才回来。出于责任心，他透过门上的锁孔往里看，结果发现一名男子正在房间右侧的柜子前往大包裹塞东西。随后蹿到左侧的窗户，从那跳了出去。他马上打电话报了警。

杰森警官跟随罗恩来到现场。只见公寓的门半掩着，是一扇结实的橡木门，厚达 10 厘米，锁孔如黄豆般大小。走进去一看，房间很大，从右侧的柜子到左侧的窗户，足有 14 米，左侧的窗户开着。突然，罗恩走到窗户前，说道：“警官，这里有一个男人的脚印。”

但杰森却不为所动，他走到罗恩面前说：“别演戏了，你就是盗贼！”罗恩显得很激动，刚准备争辩，就被杰森的一席话挡了回来，不得不低头认罪。

杰森是根据什么做出这一判断的？

第 11 天 电影院里的谋杀

周六下午 3 点半，东京一家电影院发生谋杀案，某报社记者樱井被人刺死在八号放映厅。由于死者身份敏感，东京警方十分重视，派得力干将黑木警官督查此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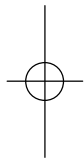
在案发现场，黑木看到尸体“坐”在放映厅右排通道的位置上，他的头低垂着，胸口上插着一把匕首，已经不再流血。从后面看，死者就像是睡着了一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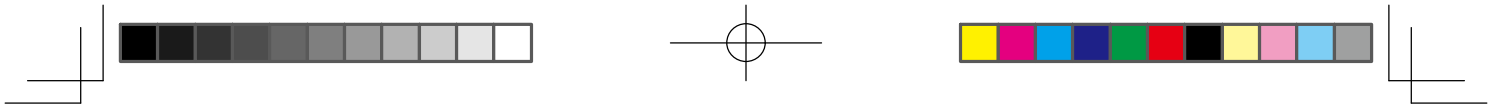
“有什么发现吗？”黑木问现场的警员。

“报告警官，死者大约在下午 1 点 50 分遇害，当时离电影开场还有 10 分钟。”

“凶器上有没有提取到指纹？”

“凶手很有经验，匕首是新的，上面没有任何指纹。”





“这场电影有多少观众？”

“包括死者在内，一共是四个人，其他三个现在都集中在大厅。”

“好，给我安排一个房间，我要和他们谈谈。”

第一个进来的是检票员山口惠子，当黑木问她死者进场时有什么异常时，她脸色苍白地说：“那个人气色很好，还跟我开玩笑说我的衣服很漂亮。没想到会发生这种事情。”

第二个进来的是一对情侣。“我们坐在最后一排，完全没注意到前面发生了什么事。至于放什么电影，我们也不关心。”男孩答话的同时，拍了拍女孩的肩，示意她放松。

第三个进来的是推销员中村至诚，案发时与死者只隔着五个座位。“死者遇害时，你一点也没察觉？”黑木感到有点蹊跷。“当时电影还没开始，屏幕上在放广告，声音很大。我用手机浏览今天的股市行情，周围发生了什么真的没注意。”

黑木沉默片刻，仔细回忆了三人刚才说过的话，然后说：“我知道是谁干的了。”

那么，到底是谁杀死了樱井？黑木警官是怎么知道的？

第 12 天

管家在撒谎

大侦探波罗接到报案，火速赶到自杀案现场。死者是镇上有名的百万富翁斯诺先生。

从现场来看，斯诺是在自家的阁楼上，用一根绳子，踩在小凳子上上吊自杀的。案件唯一的见证人是斯诺先生的管家，他告诉波罗：“当时，我正在院子里收拾东西，无意中抬起头来，突然透过阁楼的小窗户，看到主人正在踢翻凳子。于是，我赶紧打电话报警。”

听到这番话，波罗当场识破了管家的谎言。你知道为什么吗？

第 13 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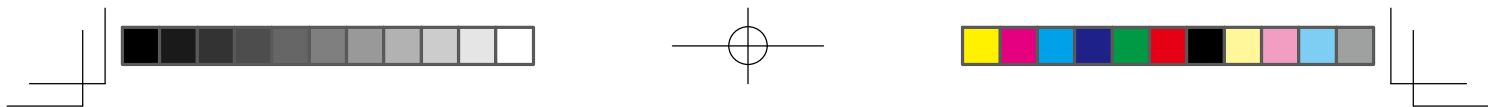
脸上的两颗痣

凌晨两点，艾斯探长从睡梦中醒来。他煮了一杯咖啡，刚要喝，电话铃声就响了。

“这里是阿德莱德商厦。探长先生，我们遭到了抢劫！”电话那头传来颤抖的声音，显然对刚刚发生的事情还心有余悸。艾斯探长挂了电话，迅速赶往事发地点。

在那里，他看到的是一片狼藉，地上到处是破碎的玻璃和散乱的杂物，柜台里的珠宝被洗劫一空。值班经理鲍尔森目光呆滞地坐在楼梯上，似乎还没从这场噩梦中走出来。

艾斯探长走到鲍尔森面前，拿出纸和笔，打开录音机，准备开始记录案情。他告诉



鲍尔森，要想尽快挽回损失，就要全力配合警方调查。这时，鲍尔森才神情恍惚地回忆道：

“他们……他们有五个人，都带着手枪。进来后，二话不说就开始砸柜台，抢走了所有的钻石首饰，那可是价值数百万美元的首饰啊！”

“五个人？”艾斯边记录边询问，“你看清楚他们长什么样子了吗？”

鲍尔森想了想，答道：“一个大胡子，眼睛旁边有两颗痣，其他人就不知道了……”

“光线那么暗，你是怎么看清对方脸上的痣呢？”艾斯有点奇怪。

“哦，是这样的，”鲍尔森结巴着说，“他们闯进来的时候，我吓得躲到一排货柜里。那个大胡子拿着强光手电筒往我这边照过来，我借着这束光，从缝隙里看到了他的脸。”

艾斯听到这里，忍不住打断了他：“鲍尔森先生，如果这真是一起抢劫案，那我要立刻逮捕你，因为你就是同伙。”

鲍尔森哪里露出破绽，让精明的艾斯探长识破了？

第 14 天

照片的证明

周六上午，弗朗克警官带着妻儿到伦敦市内公园游玩。9 点 30 分，晴朗的天空突然下起了大雨。他们只好跑到亭子里躲雨。雨停后，正准备继续游玩，弗朗克的手机响了。电话接通后，里面传来了珍妮的声音：“弗朗克吗？格罗夫街 38 号发生一起凶杀案，局长让你尽快赶到现场。”弗朗克挂断电话后，习惯性地看了一眼手表，时针指向 10 点 30 分。

格罗夫街位于萨顿区，弗朗克驱车赶往事发地点。遇害者是一位 65 岁的老太太。法医告诉弗朗克，根据现场判断，死者是上午 10 点钟遇害的。

弗朗克查看了现场，没有发现任何线索。他询问了死者的邻居，了解到死者早年丧夫，膝下无子，独自一人生活。虽然寂寞，但由于丈夫生前留下了大笔遗产，所以吃穿不愁。就是性格有点孤僻，跟街坊四邻交往不多。只有一个侄儿叫艾萨克，住在伦敦市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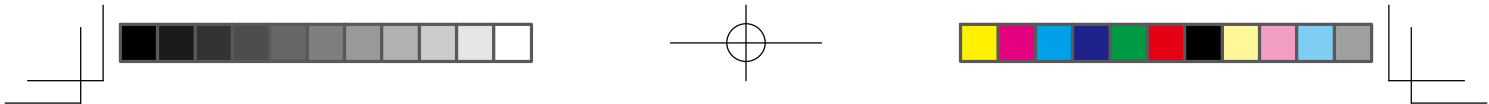
弗朗克马上回到警局，打开档案簿，查看艾萨克资料，只见上面写道：“艾萨克，28 岁，伯恩电器公司推销员，没有犯罪史……”随后，弗朗克让珍妮传唤了艾萨克。

很快，艾萨克就来到了警局。“年轻人，你姑妈被人杀害了，你知道吗？”

“知道了，请警官早日缉拿凶手，为我姑妈报仇！”艾萨克咬牙切齿地说道。

“案发时你在什么地方？”弗朗克问。艾萨克从口袋里掏出一张照片，递给弗朗克。弗朗克看到照片上的人站在阳光下显得格外精神。“案发时，我正在市内公园玩。这是我当时拍的照片，你可以看到，纪念塔上的大钟正好指向 10 点整。”

“年轻人，不要再耍小聪明了。”弗朗克蔑视地说，“你就是凶手，想用 10 点不在



场的证据来骗过警方，这恰恰证明了你就是凶手。”

艾萨克露出了什么破绽？弗朗克警官为什么认定他就是凶手？

第 15 天

电梯里的疑影

威廉医生在英国出生，小时候随父母移居美国，如今在纽约郊区开了一家牙科诊所。

昨天下午，胡佛小姐来诊所镶牙，就在威廉给她印牙模时，门轻轻地被推开了，一只戴着手套、拿着枪的手伸了进来，朝着胡佛小姐开了两枪。威廉当时背对着门，所以当他听到枪声，转过身去看时，凶手已经逃之夭夭。可怜的胡佛小姐倒在了血泊中。

案发一个小时后，警方找到了线索。在枪响前几分钟，电梯工琼斯把一个神色慌张的人送到了 12 楼，那个地方正是威廉的牙科诊所。根据琼斯的描述，警方认为那个人就是刚刚刑满释放的伯顿，他因受雇杀人未遂入狱。

很快，警方就在伯顿的住所找到了他。洛克探长亲自提审伯顿，他开门见山地问：“你听说过威廉这个名字吗？”

“不知道。你问这个干什么？”伯顿漫不经心地答道。

洛克微笑着说：“没什么，两个小时前，胡佛小姐在威廉的牙科诊所中枪身亡。”

“这跟我有什么关系？整个下午我都在家睡觉！”伯顿有些激动。

“可是，有人看到你在枪响前到过 12 楼。”洛克用咄咄逼人的目光看着他。

“他撒谎，”伯顿大喊道，“我从来没去过牙科诊所，我敢打赌威廉那个糟老头从来没见过我。他要是敢诬陷我，我绝对饶不了他。”

洛克冷冷一笑，厉声道：“够了，伯顿，你露马脚了，准备上断头台吧。”

伯顿到底露出什么马脚，被洛克探长识破了？

第 16 天

口袋里的金币

凌晨，小镇的街上静悄悄的，空无一人。淅淅沥沥的小雨慵懒地落在地上，恰似一首催眠曲。适逢周末，大人不用上班，小孩不用上学，这会儿都裹在被子里，呼呼大睡呢。

温格探长驾着警车，在大街上巡逻。密密麻麻的雨点洒在车窗上，眼前逐渐变得模糊。他不得不打开大灯，缓慢地行驶着。突然，前方 10 米处，有个黑影从墙角蹿出来。是谁？温格的心里咯噔一下，随即踩了一脚油门，追了上去。